

证券代码：600503

证券简称：华丽家族

公告编号：2019-024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有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9 年 5 月 17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上海市松江区石湖荡镇三新公路 207 号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8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21,795,844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60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李荣强先生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8 人，出席 7 人，董事王励勋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2 人，监事宋雁民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347,336	97.17	2,803,308	2.30	645,200	0.53

- 2、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347,336	97.17	2,803,308	2.30	645,200	0.53

- 3、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347,336	97.17	2,645,508	2.17	803,000	0.66

4、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347,336	97.17	2,803,308	2.30	645,200	0.53

5、议案名称：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208,936	97.05	2,336,308	1.92	1,250,600	1.03

6、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度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144,136	97.00	3,065,908	2.52	585,800	0.48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 2019 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421,736	97.23	2,788,308	2.29	585,800	0.48

8、议案名称：关于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
A 股	3,775,436	48.55	3,817,608	49.10	182,800	2.35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
相关事项有效期的议案

审议结果：不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3,619,336	46.55	4,141,508	53.26	15,000	0.19

10、议案名称：关于 2019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7,828,200	96.74	3,549,144	2.91	418,500	0.34

1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金融机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
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472,436	97.27	2,733,308	2.24	590,100	0.48

1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融资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431,536	97.24	2,778,508	2.28	585,800	0.48

13、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431,536	97.24	2,620,708	2.15	743,600	0.61
-----	-------------	-------	-----------	------	---------	------

14、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431,536	97.24	2,620,708	2.15	743,600	0.61

15、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431,536	97.24	2,620,708	2.15	743,600	0.61

16、 议案名称：关于修改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18,431,536	97.24	2,620,708	2.15	743,600	0.61

(二)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17.01	选举辛茂荀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117,297,519	96.31	是

(三)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888,936	52.02	2,336,308	31.25	1,250,600	16.73
6	关于2019年度公司董事津贴的议案	3,824,136	51.15	3,065,908	41.01	585,800	7.84
7	关于续聘2019年度财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4,101,736	54.87	2,788,308	37.30	585,800	7.84
10	关于2019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3,508,200	46.93	3,549,144	47.47	418,500	5.60

11	关于公司子公司为购房客户金融机构按揭贷款提供阶段性担保的议案	4,152,436	55.54	2,733,308	36.56	590,100	7.89
13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4,111,536	55.00	2,620,708	35.06	743,600	9.95
14	关于修改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111,536	55.00	2,620,708	35.06	743,600	9.95
15	关于修改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111,536	55.00	2,620,708	35.06	743,600	9.95
17.01	选举辛茂荀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977,519	39.83				

(四)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 1、2、3、4、5、6、7、10、11、12、13、14、15、16、17 表决通过，其中议案 10、11、13、14、15 为特别决议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赞成通过；议案 8、9 未通过。关联股东上海南江（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表决权股数 114,020,000 股，其对议案 8、9 回避表决。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

律师：黄任重、肖卓恬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 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上海分所关于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5月18日